

陇西县龙宫路幼儿园校园人工草坪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甘肃正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陇西县龙宫路幼儿园委托，就陇西县龙宫路幼儿园校园人工草坪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项目业主为陇西县龙宫路幼儿园，建设资金来自幼儿园保育保教费，兹邀请合格供应商就相关产品及有关服务提交密封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规模：陇西县龙宫路幼儿园2号教学楼楼外全部台面及前院左侧户外活动地面全覆盖铺设人工草坪。

2.2 建设地点：陇西县龙宫路幼儿园。

2.3 计划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0 月 10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10 月 29 日，工期 20 天。

2.4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所示所有内容。

2.5 工程质量：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即建造师）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资格，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2 你单位不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作为资格审查文件内容之一。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相关事宜

4.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6 年 0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8 日，每日上午 08:30 时-12:00 时，下午 14:30 时-18:00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获取地点：甘肃正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巩昌镇长安路北侧开元华府商住小区2幢1单元4层401-1室）。

4.3 获取方法：由法定代表人获取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单位章）、法人身份证明书一式两份（载明委托事项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委托人获取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单位章）、法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一式两份（载明委托事项并加盖单位鲜公章）。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09 日 15:00 时；

地点：甘肃正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巩昌镇长安路北侧开元华府商住小区 2 幢 1 单元 4 层 401-1 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需递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其授权委托书，单独密封递交带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 PDF 格式 U 盘投标文件一份。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甘肃经济信息网》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陇西县龙宫路幼儿园

地址：陇西县巩昌镇威远路 3 号

联系人：毛艺钧

联系方式：19100860518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正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巩昌镇长安路北侧开元华府商住小区 2 幢 1 单元 4 层 401-1 室

联 系 人：赵甜阳

联系电话：18082806713